



经济及社会理事会

Distr.: Limited
16 February 2021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2021 年届会

2020 年 7 月 23 日至 2021 年 7 月 22 日

议程项目 18(g)

经济和环境问题：公共行政与发展

经社理事会主席穆尼尔·阿克兰(巴基斯坦)提出的决定草案

公共行政专家委员会第二十届会议日期

经济及社会理事会，回顾其 2003 年 7 月 25 日第 2003/60 号和 2020 年 7 月 22 日第 2020/21 号决议，表示注意到 2021 年 2 月 2 日公共行政专家委员会主席给经社理事会主席的信，

(a) 注意到冠状病毒病(COVID-19)对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届会工作安排产生持续影响，造成诸多制约；

(b) 决定破例调整公共行政专家委员会第二十届会议会期，改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至 21 日举行，但有一项谅解，即委员会应享会议服务适用于原计划 2021 年 4 月 12 日至 16 日会期。

